

大运河畔的检察坚守

——大名县检察院高质效推进大运河“三名”保护公益诉讼实践

□ 李艳涛

6月12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在安徽芜湖组织召开大运河沿线“三名”(名城、名镇、名村)保护监督活动暨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中期推进会,大名县人民检察院作为全国唯一的基层检察院代表进行交流发言,介绍了高质效推进大运河“三名”保护公益诉讼的经验做法。

大名县作为大运河畔的千年古城,拥有七千年文明史的厚重积淀,是省级历史文化名城。长期以来,大名县检察院依托深厚历史文化积淀,不断树立系统保护、科技赋能、民生为本、标本兼治意识,实现大运河沿线文化资源跨区域、跨部门协同共治,对文物保护实现应保尽保。截至目前,该院共摸排线索37条,立案6件,制发检察建议5件,督促修缮文保单位13处、历史建筑19处,推动大名县启动国家历史文化名

城申报、2个乡镇启动省级历史文化名镇申报,在“以文塑旅、以旅彰文”融合发展战略中,彰显了检察力量。

树立系统保护意识,提高协同治理质效。针对大运河沿线文化资源分布零散、跨部门、跨区域协作不足问题,该院联合文旅、住建等6部门开展协同保护,又牵头与周边兄弟检察院形成跨县域协作。随着保护圈的不断扩大,继与山东临清等7个检察院携手后,今年5月又与运河上游河南省南乐县检察、河务等部门会签文件,最终形成三省八地跨区域、跨条线协同共治“一条心”。

树立科技赋能意识,提高案件办理质效。针对传统取证难、文物损害溯源难等问题,该院组建“检察官+文物专家+无人机”团队,用好河北检察系统公益诉讼数智平台,锁定河道侵堤建房、碑刻风化等12类隐患。如,省级文物保护对象朱熹写经碑长期裸露在外,碑体

风化。该院在督促文物管理部門科学保护的同时,发出相关检察建议。目前,所有文保单位安装了温湿度传感器与AI监控,实时预警安全风险。通过科技赋能实现了高质效办案“一张网”。

树立民生为本意识,提高融合共促质效。针对机械保护与民生需求脱节问题,该院建议文旅部门做好非遗活态传承和文旅深度融合,助力打造“运河夜经济圈”,形成“夜游古城墙”等多处网红景点。沉寂了千年的古城焕发异彩,今年五一客流量同比增长410%,大名古城通过4A级景区质量评审,并入选京津冀精品线路。同时,该院严厉打击侵害知识产权行为,为保护“大名小磨香油”这一非物质文化遗产,建议规范“大名小磨香油”地理标志使用,建立共享工厂,带动3万多名从业者增收,实现“保护——开发——惠民”良性循环,做到了文化传承“一股劲”。

树立标本兼治意识,提高常态保护质效。针对一些被建议单位整改浮于表面等问题,该院建立“建议——整改——验收——回头看”全链条机制。该院用好人大监督、“府检”联动,获取文保单位、历史建筑保护线索17条;对12处未纳入保护名录的遗迹,督促纳入“古城复兴”规划,实现应保尽保;对王墓故居等8处修缮工程全程跟踪,开展常态化回头看。通过这些措施,检察建议整改率持续保持100%,文物安全零事故,全县上下做到了文物保护“一盘棋”。

一条运河连古今,一腔热血向未来。大名县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他们将一心一意护文脉,一以贯之强落实,持续用好“数字监管+协同联动”机制,探索“公益诉讼+文化IP”新模式,以高质效办案推动公益诉讼从“治已病”向“治未病”深化,为“千年文脉”注入法治力量。



为增强人民群众风险防范意识,筑牢金融安全防线,6月17日,保定市竞秀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多部门赴大汲店村古戏楼广场,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集中宣传,通过多种形式向群众普及金融安全知识,营造“防非拒非”的良好氛围。检察官干警结合典型案例向咨询群众讲解“高额回报”“虚拟货币投资”等骗局特征,重点提醒老年群体警惕陷阱,引导群众树立理性的投资理念。图为普法活动现场。

刘琛 王朋飞 摄

法官上门调解
让欠款纠纷“归零”

衡水市桃城区检察院送法进校园 “法治辅导员”上岗讲法治课

本报讯 (张策)6月18日,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检察院4名干警赴利民路小学开展法治进校园宣讲活动,主会场设在阶梯教室,该校1700余名学生通过视频直播方式在教室观看。

法治课开始前,该校党支部书记、校长贡倩为授课的检察

干警颁发了“衡水市利民路小学法治辅导员”聘任证书。检察干警以“在法治阳光普照下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小公民”为题作专题授课,从“要尊崇法律,不要做无畏的莽夫”“要学习法律,不要做无知的法官”“要遵守法律,不要做冲动的魔童”“要依法用法,不要做沉默的羔羊”四个方面,阐释了学法、懂法的重要意义,并结合真实案例、寓言故事引导学生守法、用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授课结束后,检察干警与现场学生互动问答,鼓励学生学习法律知识,并向利民路小学捐赠了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手册等书籍。

“圆桌调解会”凝聚三方合力

“裁审调一体化”巧解劳动争议难题

本报讯 (刘文利)“多亏有了这次‘圆桌调解’,为我解决了一件大事儿,让我的生活有了新的希望!”日前,一起工伤事故的受害人王某握住法院干警和调解人员的手,说出了一番肺腑之言。当天,雄县人民法院雄安站枢纽片区人民法院法官与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劳动争议调解中心调解员一起组织召开“圆桌调解会”,合力破解了这一劳动争议疑难案件。

前不久,雄县人民法院雄安站枢纽片区人民法院受理了一起案件:某建筑公司承包了雄安新区某建设项目,并与王某签订合同,由王某在项目中担任施工。不幸的是,王某在施工过程中摔伤,经

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认定王某所受事故伤害为工伤。

事故发生后,王某向雄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仲裁委员会裁决该建筑公司支付王某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等共计16万余元。然而,该公司对裁决书不服,向雄县法院提起诉讼,以王某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为由,请求法院认定双方不存在劳动关系,无须支付伤残补助金。

“一方面是法律规定,一方面是急需补助金进行进一步治疗的受害人,这一矛盾必须尽快解决。”形成这一认识后,承办法官迅速与劳动仲裁部门、调解组织进行联系。为尽快推动纠纷解决,实现案结事了,法庭启动“裁审调一体

化”解纷模式,决定组建“1名法官+1名仲裁员+1名专业调解员”联合调解小组,召开“圆桌调解会”,由法官主导,调解中心专业调解员提供前期调解情况以及行业惯例数据,仲裁员分析仲裁中调解失败的原因,共同找出症结并重新制定调解方案。

“圆桌调解会”按照既定方案顺利进行。在调解过程中,法官、仲裁员与调解员还通过“背靠背”的方式,再次对该建筑公司和王某开展调解工作。法官和工作人员不懈努力,最终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该建筑公司分期支付王某伤残补助金13万余元。“解决了这一疑难纠纷,我们企业也能轻装上阵,继续推动建设工作!”在调解现场,

该建筑公司负责人对案件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看到握手言和的双方当事人,大家都发自内心地感到高兴。雄县人民法院雄安站枢纽片区人民法院的负责人介绍说,为解决劳动争议处理程序周期长、效率低、劳动者维权及企业诉讼成本高等问题,他们创新打造劳动争议“裁审调一体化”这一解纷新模式。通过“圆桌调解会”,与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劳动争议调解中心形成“一盘棋”工作格局,高效化解矛盾,不仅有效维护了劳动者合法权益,提升了群众的满意度和司法获得感,还为企业营造了更加优质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聚焦企业反映强烈的重点问题 廊坊市广阳区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

本报讯 (曹世杰)为全面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水平,日前,廊坊市广阳区在全区范围内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

此次专项行动聚焦企业反映强烈的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四方面重点问题,紧盯食品药品、生态环境等执法重点领域及问题突出领域,通过公开收费目录清单、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等方式整治乱收费;通过核查罚没主体清单、建立罚没收入监测制度等整治乱罚款;通过公布行政检查清单、明确检

查频次上限等整治乱检查;通过核查查封主体清单、建立前置审核机制等整治乱查封。同时,他们还将整治违规异地执法、执法标准不统一及违法违纪执法行为。

在此基础上,廊坊市广阳区各有关单位将强化责任落实,主要领导部署;加强协同联动,建立定期会商等机制;聚焦突出问题,严抓教育、制度、监督;严明纪律作风,避免重复监督,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优化全区营商环境。

沽源县检察院开展油气和“三电”设施安全保护宣传 全民参与 共同构筑安全防线

本报讯 (董晓)为切实维护国家能源和信息通信安全,保障社会平稳运行,6月11日,沽源县人民检察院开展油气和“三电”设施安全主题宣传活动,提升群众的保护意识和法治观念,共同构筑安全防线。

检察官深入加油站、加气站、供电公司等重点企业进行走访,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对群众

普及油气和“三电”设施安全保护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结合相关盗窃、破坏油气和“三电”设施案例,以案释法,加强安全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和安全保护意识,有效提升了辖区群众对油气和“三电”设施重要性的认识,营造了“全民知晓、全民参与、共同守护”的浓厚社会氛围,为构建更高水平的安全屏障奠定了坚实的群众基础。

从“要我干”到“我要干” 曲周县检察院搭台 激活青年干警奋进动力

□ 常晓玉 张超

为进一步提升青年干警综合素能,2024年7月以来,曲周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严格落实邯郸市检察机关“百卉·邯·英”检察人才培养计划,多措并举加强青年检察队伍建设,助推青年干警由生力军成长为主力军。截至目前,他们已开展各类培训、竞赛10次,为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1人获“全省警务技能教员”称号,1人获“全市民事检察业务竞赛标兵”称号,1人获全市“十佳公诉人”称号,1人获全市“优秀检察官助理”称号,取得历史最好成绩。

聚焦管理发力,树好选人用人“风向标”。该院坚持向科学管理要战斗力,围绕“三个管理”,完善考核实施方案和绩效奖励办法,以“全面、全员、全时”和“考实、评准、用好”为导向,推动干警与管人的有机贯通、互促共进,将办案和工作质效作为选拔任用、评先评优、晋职晋级等的重要依据,激发干警“争第一”内生动力,实现了从“要我干”到“我要干”的转变。打破论资排辈,大胆提拔使用优秀青年干部,2名实绩突出的青年干警分别走上正科级、副科级领导岗位,6名优秀青年干警晋升,形成了青年干警“人才辈出、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生动局面,夯实检察队伍建设现代化的人才基础。

用好业务竞赛,搭建青年成长“练兵场”。为提升检察办案水平,做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该院建立“以练促学以赛提能”实训兵培养机制,形成一套覆盖全员、贯穿全程、多维联动的培训竞赛模式。截至目前,他们已开展各类培训、竞赛10次,为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1人获“全省警务技能教员”称号,1人获“全市民事检察业务竞赛标兵”称号,1人获全市“十佳公诉人”称号,1人获全市“优秀检察官助理”称号,取得历史最好成绩。

聚焦管理发力,树好选人用人“风向标”。该院坚持向科学管理要战斗力,围绕“三个管理”,完善考核实施方案和绩效奖励办法,以“全面、全员、全时”和“考实、评准、用好”为导向,推动干警与管人的有机贯通、互促共进,将办案和工作质效作为选拔任用、评先评优、晋职晋级等的重要依据,激发干警“争第一”内生动力,实现了从“要我干”到“我要干”的转变。打破论资排辈,大胆提拔使用优秀青年干警,2名实绩突出的青年干警分别走上正科级、副科级领导岗位,6名优秀青年干警晋升,形成了青年干警“人才辈出、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生动局面,夯实检察队伍建设现代化的人才基础。